

证券代码：300852

证券简称：四会富仕

公告编号：2025-028

债券代码：123217

债券简称：富仕转债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股票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 未达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取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基金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7 日、2023 年 7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5 日，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1,04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25%，成交金额合计 40,086,573.2 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为 38.4634 元/股。（其中激励基金买入 16,000,000 元，员工自有资金买入 24,000,000 元，证券理财收益买入 86,573.2 元）。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实施完毕后，加上公积金转增股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总数为 $1,042,200 \times 1.4 = 1,459,080$ 股。

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解锁与考核情况

根据《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自有资金收益的分配不进行业绩考核，其对应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一次性解锁。即锁定期为 2023 年 12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锁定期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届满，可解锁分配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员工自有资金部分：875,44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61%；公司激励基金部分的 5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 291,816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20%。合计 1,167,264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 0.81%。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I10076 号），公司 2023 年度的相关财务指标未达到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票激励基金的出资部分对应的 291,816 股标的股票收益归属于公司；员工的自有资金出资部分对应的 875,448 股标的股票售后按照持有人出资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票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三、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业绩考核情况

根据《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业绩考核目标为以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为基准值，对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与 2022 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值的增长率进行考核，具体如下：

解锁安排	考核年度	营业收入增长率（A）		净利润增长率（B）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目标值（Bm）	触发值（Bn）
第一批解锁	2023 年	20%	15%	20%	15%
第二批解锁	2024 年	40%	30%	35%	25%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10052 号），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 1,413,177,742.43 元，较 2022 年度增长 15.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为 140,284,857.56 元，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及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公司计提激励基金在 2024 年的影响金额为 -233,845.41 元，公司 2024 年实现的“净利润”为 140,051,012.15 元，较 2022 年度下降 38.94%，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股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5 年 12 月 5 日第二批解锁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激励基金的出资部分收益全部归属于上市公司。由管理委员会在存续期内择机出售第二批股票并将激励基金对应收益归属公司。

四、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若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存续期延长等事项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若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或因公司股票停牌、窗口期较短等情形导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出售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会富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